

# 工地技术合同(大全9篇)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 工地技术合同篇一

甲方：\_\_\_\_\_ (技术出口国的企业、其他组织，写明名称、法定代表、注册国、法定地址等；个人的，写明姓名、性别、年龄、职业和地址)

乙方：\_\_\_\_\_ (技术引进国的企业和其他组织，写明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法定地址等；个人的，写明姓名、性别、年龄、职业和地址)

(写明甲方的基本情况)；乙方为受让方(写明乙方的基本情况)

(写明转让技术的名称、范围、技术指标及技术资料等技术条件。合同中应当明确规定技术对象、目标、内容、工艺过程、工艺要求技术参数、技术资料等。)

(是独家转让还是普通许可，要在合同中订明)

(要写明价格条件，用何种货币作为支付手段，在什么阶段支付等内容)

(要写明技术验收包括技术资料的验收和产品考核验收。通常要规定验收的时间、地点、次数、人员标准和费用等方面的内容。)

(写明该技术的各种指标和先进程度，对涉及到专利权等技术

权利要作出相应的承诺，以确保引进的技术不发生权益纠纷。  
)

(写明技术培训的内容，通常包括培训的人数、专业、时间和期限，培训的内容、方法和要求。技术服务通常包括技术指导、技术服务的专业人员的专业、人数、级别和工作时间等。  
)

(应明确技术保密范围和期限。保密期一般是不超过合同的有效期限。)

(写明受让方对技术的使用权、制造权、销售权及出口的规定、权利行使的范围和条件等内容。)

(不可抗力条款主要包括不可抗力的范围，后果，处理及免责范围。不可抗力一般应为当事人在订立合同时不能预见，对其发生的后果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事件。不可抗力事件又可分为两类，即自然原因引起的不可抗力和社会原因引起的不可抗力。合同中必须对这些问题加以明确规定。)

(包括违约构成、违约补救、索赔方式、争议解决方式等内容。  
)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北京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对外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的仲裁程序暂行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或者规定：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_\_\_\_  
国\_\_\_\_地\_\_\_\_仲裁机构，根据该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仲裁依据中国的法律裁决当事人之间的纠纷争议。

本合同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生效。  
因\_\_\_\_\_终止(写明终止的原因)。

(写明合同变更和解除的条件)

甲方：(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工地技术合同篇二

主要规定雇主需要咨询与服务的主题。它规定咨询服务的具体内容。详细内容细目、详细的技术指标和技术参数，通常以合同附件的形式逐项列明。

该条款主要规定：

1. 完成咨询与服务的时限；
2. 担任咨询任务的人数、人员的学历、资历和等级；
3. 应提供的资料，最终报告、图纸、计算数据、最终审查的办法等；
4. 受方派培训人员的人数和培训时间。

## 1. 计价的内容

### (1) 专家费

专家费包括专家基本工资；附加工资（包括专家的福利费、人身保险费）；地区津贴费；其他补助费。

### (2) 技术服务的时间与工作量

### (3) 直接费用

直接费用包括，专家出国准备费；旅费；通讯费；资料费（包括购买，编印，复制，绘制资料的费用）。

### (4) 间接费用

支付给技术服务公司或咨询公司的费用，其中包括：技术服务公司或咨询公司管理人员的工资；技术服务公司或咨询公司的办公费；技术服务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费；技术服务公司的营业税。

### (5) 交付给技术服务公司或咨询公司的酬金

## 2. 计价方式

### (1) 开口价

开口价是指在洽商时技术服务方只提出一个有一定误差范围的估计技术劳务量，再由双方依据各级技术人员每单位（每人日或每人时）劳动量的收费标准，确定总的价格，这个总的价格包括成本加酬金。

### (2) 按估计工程费或实际工程费的百分比计价

### (3) 一揽子计算技术服务费用

### 3. 技术服务费的支付方式

(1) 支付货币，支付货币一般与表示咨询与服务费用的货币相同，该货币可以采用技术咨询服务公司所在国家的货币，也可以采用雇主国家的货币，还可以使用双方同意的第三国货币。

#### (2) 支付时间

一次支付。即在合同签订后一定时日，或供方所派专家抵达咨询与服务地点，或供方专家提供最终报告后一次支付。

分期支付。分期支付是按咨询与服务的工作进度，根据任务完成的情况，将合同规定金额分为若干批次支付的一种办法。

#### (3) 支付的单证

受方履行支付前，均需供方先行提供有关单证。一般所需单证有：

商业发票正本一式若干份；

汇票（一般为即期汇票）一式若干份；

资料及咨询报告的邮寄单或空运单一式若干份；

受方收到上述单据后，经审核无误，即通过当事人双方所同意的银行，将有关款项支付给供方。

## 工地技术合同篇三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乙方(劳动者):

公民身份号码:

联系电话:

紧急状态联系人: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就劳动关系的建立及其权利义务等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的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遵循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原则,一致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共同信守合同所列各条款,并确认合同为解决争议时的依据。

## 第一章 合同的类型与期限

第一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_\_\_\_个月。

第二条 若乙方开始工作时间与合同订立时间不一致的,以乙方实际到岗之日为合同起始时间,乙方到岗后双方才正式建立劳动关系。

## 第二章 试用期

第三条 甲乙双方约定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_\_\_\_个月,试用期月工资为人民币\_\_\_\_元。若乙方实际到岗之日与试用期约定上岗之日不符的,试用期同时提前或顺延。

第四条 甲方录用乙方的条件为：

1、学历文化：\_\_\_\_\_。

2、身体状况：\_\_\_\_\_。

3、工作技能：\_\_\_\_\_。

4、团队精神：\_\_\_\_\_。

5、其他：\_\_\_\_\_。

### 第三章 工作内容与工作地点

第五条 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工作。

第六条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甲方企业本部。

第七条 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第八条 甲方因生产和工作需要，有权依据乙方的专业、特长、工作能力和表现适当调整乙方工作岗位及其工作报酬。

### 第四章 工作时间与休息时间

第九条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标准工时制。

第十条 甲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给予乙方节假日休息及婚假、丧假、产假等。

第十一条 甲方因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节假日加班加点的，乙方应服从甲方统一安排；甲方按规定支付加班加点的报酬，以保证乙方合法权益。

第十二条 乙方自行加班的须征得甲方确认同意，否则甲方不承担支付加班报酬的义务。

## 第五章 规章制度与劳动纪律

第十三条 乙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社会公德、职业道德，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第十四条 甲方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在本合同签订前甲方已有的规章制度以及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按法定程序制定、变更的规章制度对乙方均具有约束力，乙方应严格遵守。

第十五条 乙方不得从事其他任何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更不得将属于甲方的业务转让给其他方或乙方自行经营，同时，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

第十六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的，甲方有权按国家和本单位的規定对乙方给予纪律处分或经济处罚，直至解除本合同。如因乙方的故意或重大过失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除了给予乙方纪律处分或经济处罚、解除本合同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第六章 劳动报酬、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十七条 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的劳动报酬。乙方的月工资(均为税前应发工资)为人民币\_\_\_\_\_元。甲方根据企业的实际经营状况，统一制定工资调整、加班费、福利待遇以及请事、病假和旷工的扣除标准等，对此乙方予以认可并接受。



第十八条 甲方于每月\_\_\_日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

第十九条 甲方有权根据其生产经营状况、乙方工作岗位的变更和依法制定的劳动报酬分配办法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

第二十条 甲方根据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规定为乙方购买下述社会保险(\_\_\_\_)，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

a  城镇基本医疗保险；

b  外来人员综合保险；

d  乙方为已享受社会保险人员，甲方无须为乙方购买社会保险；

e  其他\_\_\_\_\_。

第二十一条 乙方患病、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非因工负伤，均按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 第七章 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二十二条 甲方建立健全业务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对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流程与安全制度。

第二十三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依照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及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按要求穿戴劳防用品。

第二十四条 甲方对乙方进行职业技术、安全卫生、规章制度等必要的教育与培训，乙方应认真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

的教育培训。

## 第八章 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第二十五条 订立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二十六条 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相关内容或解除。

第二十七条 乙方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甲方用人标准或录用条件的，甲方提前三日通知乙方解除合同。

1、如无特别约定的，合同签约后5天内员工未能上岗的。

2、因乙方未能在15天内提供其被录用的相关资料，至使甲方无法办理录用及社会保险缴纳手续的。

3、乙方被查实在应聘时向甲方提供的其个人资料是虚假的，包括但不限于：离职证明、身份证明、户籍证明、学历证明、体检证明等是虚假或伪造的；应聘前患有精神病、传染性疾病及其它严重影响工作的疾病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应聘前曾受到其它单位记过、留用察看、开除或除名等严重处分、或者有赌博、吸毒等劣迹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应聘前曾被劳动教养、拘留或者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等。

4、严重违反甲方的劳动纪律、员工手册或规章制度。

5、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5000元(含)以上重大损害的。

6、乙方是驾驶员的，因其自身原因，其营运服务的证、照被吊扣或失效15天(含)以上的或因乙方发生同等以上(含同等)

行车死亡事故或次责以上(含次责)特大行车事故或物损三万元以上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合同。

7、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达损失5000元以上的，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8、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劳动教养、公安机关收容教育的。

9、乙方向甲方辞职或者经协商被甲方解除聘用的。

10、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合同的。

11、乙方存在贪污受贿或其它不廉洁行为的。

12、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将应属甲方经营的业务转让给他方或乙方自行经营的。

1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其它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的，并拒不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和劳动管理的。

3、甲方因兼并、分立、合资、转(改)制、经营方式调整等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乙方的生产、工作岗位消失，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4、甲方的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5、依据合同第二十六条规定不能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三十条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 1、在试用期内提前三天以上向甲方提出辞职。
-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足额及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 3、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依本合同约定缴纳保险的。因乙方自身的原因导致甲方无法为乙方办理的除外。
- 4、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提供相应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的。
- 5、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劳动者权益的。

第三十一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自行终止：

- 1、合同期满且双方不能就相同劳动条件的续签达成一致的。
- 2、当事人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的。
- 3、甲方破产、解散、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的。
- 4、乙方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退休、宣告死亡、宣告失踪、死亡的。
- 5、乙方暂时无法履行合同的义务，但仍有继续履行条件和可能的，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涉嫌违法犯罪，被公安、国家安全或者其它司法机关限制人身自由的、乙方因脱产学习与进修、执行有关部门的公益性任务等原因而不能正常履行本合同超过15天的。
- 6、乙方应征入伍或者履行国家规定的其他法定义务的。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二条 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乙方应履行下列义务：

- 1、向甲方指定的人交接工作；
- 2、完好归还其占有的甲方的办公用品、文件、设备等有形或无形资产；
- 3、向甲方完整移交载有甲方重要信息的任何载体；
- 4、协助甲方清理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
- 6、处理其他应了而未了的事务；
- 7、严格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并不得有任何有损甲方利益的言论和行动。

第三十三条 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甲方应履行下列义务：

- 1、为乙方办理终止劳动关系手续；
- 3、应乙方要求，及时、如实出具乙方的工作履历或绩效证明。

第三十四条 乙方不辞而别，或者下落不明，或者未履行第三十二条、第九章规定的义务，致使甲方无法办理或迟延办理与乙方离职相关的手续的，乙方在此不可撤销地承认其负有过错，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三十五条 乙方未提前三十天向甲方提出辞职或有其他擅自离职情形的，甲方可在乙方办结工作交接完毕后，将截止乙方提出辞职或擅自离职之日的工资支付给乙方。如乙方有本合同第三十六条所述情形的，则按该条规定处理。

第三十六条 乙方欠付甲方任何款项，或者乙方违反合同约定

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赔偿责任，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工资、奖金及津贴、补贴、补偿金等(包括并不限于此)中做相应的扣除，不够扣除的，甲方仍然有权就剩余部分向乙方追偿。

## 第九章 培训、保密与竞业限制

第三十七条 双方根据需要可另行签订《培训/教育协议》，约定具体服务期、赔偿标准等。《培训/教育协议》一经签订即成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三十八条 乙方在任职期间和离职后，均应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甲方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业务操作流程、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操作手册、技术文档、涉及商业秘密的业务函电、客户名单、营销计划、财务资源、劳动报酬以及公司依照法律规定和有关协议约定对外应承担保密义务的事项等。

第三十九条 双方根据需要可另行签订《竞业禁止协议》，约定具体的限制期限、范围、地域和经济补偿标准及违约金。《竞业禁止协议》一经签订即成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第十章 其他规定

第四十条 甲方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协议、安全准则等)均属合同的主要附件，其效力与合同条款等同。乙方确认，在签订本合同前已全面知悉甲方的一切规章制度，并理解无误。

第四十一条 合同如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或者因法律、法规的变更而不一致的，以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为准。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有约定的，从约定;双方没有约定的从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第四十二条 在本合同生效之前，双方若有签订《劳动合同》的，自本合同生效之日其自动失效，其他之前签订的相关协议文本(包括但不限于《保密协议》、《培训协议》、《竞业限制协议》)的规定与合同不一致的，以合同为准。

第四十三条 乙方同意，在其处于联系障碍状态(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因病住院、丧失人身自由等情形)时，委托合同首部的“紧急状态联系人”作为乙方的受委托人，甲方可与该受委托人就本合同的有关变更、终止等涉及乙方劳动关系的一切问题进行协商和处理，该受委托人也可代领、签收相关文书、款项等。如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联系方式无法联系上紧急状态联系人或该联系人拒绝接受乙方委托的，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四十四条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而发生争议的，可向甲方住所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结果不服的，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四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工地技术合同篇四

鉴于甲方（委托方）需要就\_\_\_\_\_技术项目向乙方（顾问方）咨询；鉴于乙方愿意接受甲方的委托并提供咨询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技术合同的规定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经友好协商，同意就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共同信守执行。

1.1 本合同的技术咨询项目名称为：（本合同所涉及到的技术

咨询项目的名称)

1.2 技术咨询合同的项目名称应使用简明、准确的词句和语言反映出合同的技术特征和法律特征，并且项目名称一定要与内容相一致，尽量使用规范化的表述，如关于\_\_\_\_\_技术的技术咨询合同。

1.3 甲乙双方可以就有关科学技术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软科学研究项目；促进科技进步和管理现代化，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技术项目；其他专业技术项目订立技术咨询合同。

2.1 本合同的履行标的不是技术成果。而是供委托方决策和选择的咨询报告，即顾问方为委托方就科学研究、技术开发、技术改造、成果推广、工程设计、科技管理等科技项目提出的建议、意见和方案。

(1) 可行性论证：即对某项特定的经济技术项目实施的技术先进性、经济合理性进行综合分析、计算和评价，从而确定该项目是否成功和发展的可能。

(2) 技术预测：即对咨询技术项目的发展趋势进行展望与预测，主要是对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新材料、新产品的发展动态，以及这些技术的发展对某些产品需求的影响的预。

(3) 专题技术调查：即针对咨询技术项目的技术要求，采取多种方式对专题资料、数据的考查与收集工作。

(4) 分析评价报告：即对某项技术的发展给社会带来的积极作用和消极作用进行全面分析研究和全面评价工作。

2.3 顾问方向委托方提供的咨询报告应当符合以下三个条件：

(3) 应达到合同约定的科技水平，对委托方有相应的参考价



值。

2.4委托方和顾问方约定顾问方提交的咨询报告应达到以下要求：（双方对咨询报告所应达到的要求的约定）

2.5本合同所称的“咨询报告达到合同约定的要求”仅指咨询报告达到合同约定的形式内容和通过约定的验收方法，不能扩大理解为保证委托方按咨询报告实施达到理想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3.1本合同的履行期限是指奉合同从开始履行到履行完毕的具体时日。双方约定各自的履行期限为：（如委托方在本合同生效后\_\_\_\_\_日内向顾问方提交有关咨询资料和数据；顾问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_\_\_\_\_日内完成咨询报告并提交给委托方等）如双方未约定履行期限，义务方可以随时履行，权利方也可以随时要求对方履行，但应给对方必要的准备时间。

3.2本合同的履行地点可以由双方约定在委托方所在地。也可以约定在顾问方所在地，或者双方同意的其他地点。如果约定不明确，则推定在顾问方所在地履行。

3.3本合同的履行方式可以约定采用顾问方向委托方提交可行性论证、技术预测、专题技术调研及分析评价报告等方式。

4.1委托方的协作事项是指为了使顾问方顺利开展咨询工作，委托方应向顾问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技术背景资料等。

4.2委托方应协作的事项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阐明咨询的问题，向顾问方提供技术背景材料及有关技术、数据；

（2）根据顾问方的要求补充说明有关情况，追回有关资料、数据；

(4) 为顾问方进行调查论证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4.3 双方约定委托方应向顾问方提供以下咨询资料和数据：  
(委托方应提供的技术背景材料和有关技术、数据)

4.4 双方约定委托方应向顾问方提供以下工作条件：(委托方应提供的工作条件)

4.5 以上协作事项应约定的明确具体，要尽量写明提供资料及工作条件的具体时间、内容、数量和方式等。

5.1 本合同内容如涉及国家安全和重大利益需要保密的，应在合同中载明秘密事项的范围、密级和保密期限以及各方承担的保密义务。

5.2 委托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数据需要保密的，应当在合同中约定保密范围的期限。合同没有约定的，委托方不得干预顾问方引用、发表和向第三者提供。

5.3 双方可以约定不论合同是否变更、解除或者终止，合同保密条款不受其限制而继续有效，各方均应继续承担约定的保密义务。

6.1 鉴于技术咨询合同的验收比较特殊，其成果大都属于软科学范畴，在某种程度上具有无形、不可操作的特点，其验收标准一般无法以硬指标衡量，故双方应本着科学、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要求进行验收，不能过于苛刻或显失公平。

6.2 双方可以在合同中约定对咨询报告和意见的验收或者评价方法，可以约定采用鉴定会、专家评估的方法验收，也可以约定以委托方单方认可视为验收通过。但不论采用何种方式验收都应由验收方出具书面验收证明。

6.3如果双方在合同中没有约定验收或评价方法，则按照合同实用的一般要求组织鉴定。

7.1在技术咨询合同中，技术咨询的经费统称为报酬，双方应明确约定报酬的金额。在本合同中委托方应向顾问方支付报酬\_\_\_\_\_元人民币。

7.2双方约定报酬的支付方式和期限为：（可以约定采用一次总付、分期支付等方式支付，并明确约定支付期限）

7.3双方可以约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顾问方进行必要的调查研究、分析论证、试验测定活动经费如果不包含在合同报酬中，其费用应由哪一方支付、支付的金额及方式。

8.1委托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必要的数据和资料，影响顾问方工作进度和质量的，所支付的报酬不得追回，未支付的报酬应当如数支付。

8.2委托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报酬的，应当补交报酬，并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

8.3委托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必要的数据和资料，或者迟延履行合同约定的数据和资料，或者所提供的数据、资料有严重缺陷，影响工作进度和质量的，应当如数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

8.4委托方逾期两个月不提供或者不补充有关技术资料、数据和工作条件，导致顾问方无法开展工作的，顾问方有权解除合同，委托方应当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

8.5顾问方未按期提出咨询报告或者提出的咨询报告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当减收或者免收报酬，并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

8.6 顾问方迟延提交咨询报告和意见的，应当支付违约金；咨询报告和意见不符合合同约定条件的，应当减收或者免收报酬，并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

8.7 顾问方不提交咨询报告和意见，或者所提交的咨询报告和意见水平低劣，无参考价值的，应当免收报酬，并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

8.8 顾问方在接到委托方提交的技术资料和数据之日起两个月内，不进行调查论证的，委托方有权解除合同。顾问方应当返还已收的报酬，并支付违约金或者赔偿损失。

9.1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一旦出现争议，可以根据自愿选择协商、调解、仲裁或者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9.2 争议发生后，双方应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按照合同的约定分清各自的责任，采用协商的办法解决争议。

9.3 若双方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可以将争议提交双方共同指定的第三者进行调解解决。

9.4 若双方协商、调解不成的或者不愿协商、调解的，可以约定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9.5. 双方也可以约定不通过仲裁，直接向法院提起诉讼，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 日期：

审批部门意见：

审批部门：（签章）

日期：

## 工地技术合同篇五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

服务方(以下称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

第一条项目名称

\_\_\_\_\_□

第二条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1. 服务内容：

\_\_\_\_\_□

2. 方式：

\_\_\_\_\_□

3. 要求：

\_\_\_\_\_□

第三条工作条件：

\_\_\_\_\_□

#### 第四条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1. 本项目报酬(服务费或培训费): \_\_\_\_\_元。

服务方完成专业技术工作, 解决技术问题需要的经费, 由\_\_\_\_\_方负担。

2. 本项目中介方活动经费为: \_\_\_\_\_元, 由\_\_\_\_\_方负担。中介方的报酬为: \_\_\_\_\_元, 由\_\_\_\_\_方支付。

3. 支付方式为如下第\_\_\_\_\_种:

(2) 合同履行完成后(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报酬余额。

(3) 其它方式: \_\_\_\_\_。

#### 第五条声明及保证

甲方:

1. 甲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 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 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 在签署本合同时, 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甲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 甲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 本合同的签署人是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乙方：

1. 乙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 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 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 乙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 第六条甲方的主要义务

\_\_\_\_\_□

3. 按约向乙方支付报酬，乙方开户银行帐户为\_\_\_\_\_。
4. 协助乙方完成下列配合事项：

\_\_\_\_\_□

#### 第七条乙方的主要义务

2. 依照下列技术经济指标完成技术服务工作：\_\_\_\_\_；
4. 应对甲方交给的技术资料、样品等妥善保管；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现继续工作对材料、样品或设备等有损坏危险时，应中止工作，并及时通知委托方；工作完成后应归还上述技术资料、样品，不得擅自存留复制品。

## 第八条保密条款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年。

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 第九条技术成果收益归属

在履行本合同中，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属于乙方所有。(注：当事人还可以有其他不同的约定)

## 第十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有关技术资料、数据、样品和工作条件，影响工作质量和进度的，应当如数支付报酬。逾期二个月不提供约定的物质技术条件，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当支付数额为报酬总额\_\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迟延支付报酬，应当支付数额为报酬总额\_\_\_\_\_%的违约金，逾期二个月不支付报酬或者违约金的，应当交还工作成果，补交报酬，支付数额为报酬总额\_\_\_\_\_%的违约金。

3. 甲方迟延接受工作成果的，应支付数额为报酬总额\_\_\_\_\_%的违约金和保管费。逾期二个月不领取工作成果的，乙方有权变卖、处理工作成果，从获得的收益中扣除报酬、违约金和保管费后，剩余部分返还甲方，所获得的收益不足抵偿报酬、违约金和保管费的，有权请求甲方赔偿损



失。

## 第十一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 擅自不履行合同，应当免收报酬并支付数额为报酬总额\_\_\_\_\_%的违约金。
2. 未按约定的期限完成工作的，应支付数额为报酬总额\_\_\_\_\_的违约金。
5. 在工作期间，发现委托方提供的物品有受损的危险，未按约定期限通知委托方，应对由此造成的损失承担责任。
6. 违反合同约定、擅自将有关技术资料、数据、样品或工作成果引用，发表或提供给第三人，应支付数额为报酬总额\_\_\_\_\_%的违约金。
7. 对甲方交付的样品，材料及技术资料保管不善，造成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或者损坏的，应赔偿损失。

## 第十二条验收标准和方法

1. 验收时间：\_\_\_\_\_；
2. 验收地点：\_\_\_\_\_；
3. 验收标准：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技术指标；
4. 验收方法：由甲方组织有关同行业专业技术人员验收，写出验收报告；
5. 验收费用由\_\_\_\_\_方负担。

第十三条保证期为\_\_\_\_\_ (年/月)。在保证期内发现服务质量缺陷的，乙方应当负责返工或者采取补救措施。但因甲

方使用、保管不当引起的问题除外。

####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_\_\_\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 第十五条通知

1.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 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

3. 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 第十六条争议的处理

1. 本合同受\_\_\_\_\_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七条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 第十八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十九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副本\_\_\_\_\_份，送\_\_\_\_\_留存一份。

开户银行：\_\_\_\_\_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帐号：\_\_\_\_\_

地址：\_\_\_\_\_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帐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 工地技术合同篇六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_\_\_\_\_签订. 甲方为: 中国\_\_\_\_公司

合同工厂: 中国\_\_\_\_\_厂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为: ×国\_\_\_\_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1.6乙方有责任对本合同项目甲方需要的关键设备提供有关咨询.

1.8甲方销售合同产品和使用乙方商标的规定, 见本合同第八章.

2.1“合同产品”指本合同附件一(略)中所列的全部产品.

3.1按本合同第一章规定的内容,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合同费用规定如下:

4.2本合同第三章规定的合同费用, 甲方按下列办法和时间向乙方支付:

□b□即期汇票正、副本各1份.

□c□应支付金额为入门费总价的形式发票正本1份, 副本3份.

□a□即期汇票正、副本各1份.

□b□商业发票正本1份, 副本3份.

□c□空运提单正本1份, 副本3份.

□a□即期汇票正、副本各1份.

□b□商业发票正本1份，副本3份.

□c□空运提单正本1份，副本3份.

□d□乙方出具的第二

□a□即期汇票正、副本各1份.

□b□商业发票正本1份，副本3份.

□c□双方签署的“合同产品考核验收合格证书”影印本1份.

□a□即期汇票正、副本各1份.

□b□商业发票正本1份，副本3份.

□c□该年提成费计算书一式4份.

5.1乙方应按本合同附件二（略）的规定向甲方提供技术资料.

5.3第一阶段产品的技术资料、样机、铸件和备件：

5.4第二阶段产品的技术资料和样机：

□a□空运提单正本1份，副本2份.

□b□所发运技术资料、样机、铸件和备件的详细清单一式2份.

□a□合同号

□b□运输标记

□c□收货人

□d□技术资料目的地

□e□重量（公斤）

□f□样机、铸件和备件目的地

5.8每箱内应附有详细装箱单一式4份.

6.4改进和发展的技术，所有权属改进、发展的一方.

用，由乙方负担.如系甲方责任，该费用由甲方负担.

8.1.2在乙方销售 / 分配网不包括的地区，甲方可以自由销售.

9.2.3“清晰”系指资料中的图样、曲线、术语符号等容易看清.

迟交\_\_\_\_至\_\_\_\_周，每整周罚款为入门费总价的\_\_\_\_%.

迟交\_\_\_\_至\_\_\_\_周，每整周罚款为入门费总价的\_\_\_\_%.

迟交超过\_\_\_\_周以上，每整周罚款为入门费总价的\_\_\_\_%.

9.7乙方支付给甲方的罚款后，并不解除乙方继续交付上述资料的义务.

10.4双方都应履行本合同，不应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和公布双方提供的任何技术资料或商业情报.

12.3仲裁裁决应是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双方都应遵照执行.

12.4仲裁费应由败诉一方负担.

14.9双方为履行本合同而进行的通讯应以\_\_国文书写一式2份.

14.11本合同中的任何条款并不影响\_\_国和任何其它国家之间的贸易.

甲方：中国\_\_\_\_公司

地址：

电报挂号：

电传：

\_\_\_\_工厂

地址：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省\_\_\_\_市

电报挂号：

乙方：\_\_\_\_国\_\_\_\_公司

地址：

电传：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_\_\_\_签字.

甲方：\_\_\_\_公司代表乙方：\_\_\_\_公司代表

(签字) (签字)

\_\_\_\_工厂代表(签字)

甲方律师乙方律师

（签字）

## 工地技术合同篇七

委托人：上海市浦东新区周浦镇人民政府（甲方）

委托人：上海乾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乙方）

签订地点：上海市 浦东新区

签订日期： 20\_\_年11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合同双方就 沈梅路（周东路-周元路）新建工程项目的技术服务（该项目属计划），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一、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一）工程名称：沈梅路（周东路-周元路）新建工程

（二）工程地点：沈梅路

目前工程已经竣工，进入档案编制前期阶段，甲方特委托乙方代理本工程竣工档案编制工作。

本合同要求甲方及时向乙方提供工程的有关建设前期批文和施工材料、监理材料等一系列材料。乙方必须按《浦东新区建设项目（工程）竣工档案编报实务新编》的要求执行，并要求通过档案编制的验收工作。

（三）服务内容：

乙方为甲方整理组卷沈梅路（周东路-周元路）新建工程的技术服务。



#### （四） 服务方式：

乙方根据《浦东新区建设项目（工程）竣工档案编报实务新编》等有关要求，对甲方提供的相关竣工资料 进行鉴定、整理、组卷和各种技术服务等项目。

#### （五） 服务要求：

1、 乙方为甲方编制的竣工档案规格必须是a4幅画  
□210mm\_297mm□□

2、 指导竣工图折叠按国家gb10609.3-89技术制图折叠标准，必须是a4幅 画□210mm\_297mm□□图纸标题露在图纸右下角。

4、 乙方按该项目建安预算造价1600万元人民币向甲方收取技术服务费用。（详见第五条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5、 乙方向甲方提供两套竣工档案，一套送上海市浦东新区档案局，取得上海市浦东新区档案局颁发《建设工程竣工档案检查结论单》，另一套交甲方。

## 二、 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甲方须提供：

1. 建设单位前期项目立项批准文件、规划许可证等；
2. 施工单位施工过程中一切有关施工图、变更图等材料；
3. 监理单位的质量签证材料；
5. 施工竣工图及电子文档。

乙方须做到：

1. 指定专人负责代理编制工作；
2. 对档案进行分类汇总、编目、整理，需要验收资料保证齐全完整；
3. 协助组织档案工作验收。

### 三、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 1、 本合同自签定盖章日起，至档案验收通过，取得《建设工程竣工档案检查结论单》，建设单位资料移交甲方止。
- 2、 本合同的履行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港路333号。
- 3、 本合同的履行方式：技术服务合同

### 四、 验收标准和方式

式验收，并取得预验收及最终验收合格，由委托方收到档案验收合格证明。

### 五、 合同金额

- 1、 本项目合同总价19200 元整（人民币壹万玖仟贰佰整）。
- 2、 支付方式：

验收合格，出具“档案验收结论单”并交付甲方后，一周内支付。

### 六、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和

解或者调解方式解决。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  
可向人民法院起诉，约定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管辖。

## 七、 其他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  
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另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  
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八、 附则

1.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  
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后，本合同终止。

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由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年月日

服务方（乙方）

单位名称：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汪大令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20\_\_06 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上海九亭支行

银行账户：

20\_\_年11月5日

# 工地技术合同篇八

委托方：（以下称甲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服务方：（以下称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序文

鉴于甲方(委托方)需要就\_\_\_\_\_技术项目由乙方(服务方)提供技术服务;鉴于乙方愿意接受甲方的委托并提供技术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技术合同的规定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经友好协商,同意就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共同信守执行。

## 正文

第一条 服务项目名称

1.1 服务项目名称是指技术服务合同所涉及到的技术标的项目的全称。本合同的技术服务项目名称为：（本合同所涉及到的技术服务项目的名称）

1.2 技术服务合同的项目名称应使用简明、准确的词句和语言反映出合同的技术特征和法律特征，并且项目名称一定要与内容相一致，尽量使用规范化的表述，如关于\_\_\_\_\_技术的技术服务合同或技术培训合同或技术中介合同。

1.3 鉴于我国技术服务业的具体情况，技术服务合同的种类繁多复杂，法律上具体规定名称的，只有技术培训合同和技术中介合同。但技术服务的范围远不限于此，凡是当事人之间订立的需要用科学技术知识解决特定技术问题的合同，大都属于技术服务合同。

## 第二条 技术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2.1 技术服务合同的标的体现为技术工作成果，主要有产品设计、工艺编制、工程计算、材料配方、设备改造、制定企业技术改造方案、提出改善经营管理、计算机程序设计和检索、复杂的物理测试及化学测试、生物测试、复杂的产品或材料性能的分析鉴定、其他科学研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工业化试验和生产活动中完成的特定技术工作、以及技术培训和技术中介合同。服务方可就上述技术服务内容向委托方提供技术服务。

2.2 技术服务的方式主要是指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具体做法、采用的手段和方式。双方约定服务方可以通过产品设计、工艺编制、非常规理化测试分析、企业技术改造、材料鉴定分析、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技术中介活动等方式来提供技术服务。

2.3 技术服务的要求是指完成特定技术服务项目的难度、具体的技术指标、经济指标以及实施效果。例如，为引进技术

设备的安装、调试以及关键部件的消化吸收，通过技术服务，使技术设备能够达到某一种技术生活水平和某种标准。

### 第三条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3.1 本合同的履行期限是指本合同从开始履行到履行完毕的具体时日，以及分阶段履行的各阶段的起止时日。双方约定各自的履行期限为：（如委托方协作事项应在\_\_\_\_\_日内完成；服务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_\_\_\_\_日内完成技术服务项目等。）如双方未约定履行期限，义务方可以随时履行，权利方也可以随时要求对方履行但应给对方必要的准备时间。

3.2 本合同的履行地点可以由双方约定在委托方所在地，也可以约定在服务方所在地，或者双方同意的其他地点。如果约定不明确，则推定在委托方所在地履行。

3.3 本合同的履行方式可以约定以工艺产品结构的设计、新产品、新材料性能的测试分析、新型或者复杂生产线的调试、非标准化的测试分析以及利用技术和经验为特定技术服务等方式来完成。

### 第四条 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4.1 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是指为了使服务方顺利开展服务工作，委托方应向服务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技术背景资料等。

4.2 委托方应协作的事项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2) 根据服务方的要求补充说明有关情况，追加有关资料、数据；

(4) 为服务方开展服务工作提供场所和必要的工作条件。

4.3 双方约定委托方应向服务方提供以下技术资料和数  
据：（委托方应提供的技术背景材料和有关技术、数据）

4.4 双方约定委托方应向服务方提供以下工作条件：（委托方  
应提供的工作条件，如场所、交通、食宿等）

4.5 以上协作事项应约定的明确具体，要尽量写明提供资料  
及工作条件的具体时间、内容、数量、方式和要求等。

## 第五条 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5.1 本合同内容如涉及国家安全和重大利益需要保密的，应  
在合同中载明秘密事项的范围、密级和保密期限以及各方承  
担的保密义务。

5.2 委托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数据需要保密的，应当在合同  
中约定保密范围和期限。合同没有约定的，委托方不得干预  
服务方引用、发表和向第三者提供。

5.3 双方可以约定不论合同是否变更、解除或者终止，合同  
保密条款不受其限制而继续有效，各方均应继续承担约定的  
保密义务。

## 第六条 验收标准和方式

6.1 鉴于技术服务合同的验收比较特殊，其技术服务成果大  
都属于软科学范畴，在某种程度上具有无形、不可操作的特  
点，其验收标准一般无法以硬指标衡量，故双方应本着科学、  
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要求进行验收，  
不能过于苛刻或显失公平。

6.2 双方可以在合同中约定对技术服务成果采用鉴定会、专  
家评估的方式验收，也可以约定由委托方单方认可视为验收  
通过。但不论采用何种方式验收都应由验收方出具书面验收

证明。

6.3 如果双方在合同中没有约定验收或评价方法，则按照合同实用的一般要求组织鉴定。

## 第七条 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7.1 双方应明确约定服务方提供技术服务所应获得的报酬。在本合同中委托方应向服务方支付报酬 元人民币。

7.2 双方约定报酬的支付方式和期限为：（可以约定采用一次总付、分期支付等方式支付，并明确约定支付期限）

7.3 双方可以约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服务方进行必要的调查研究、分析论证、试验测定活动等经费如果不包含在合同报酬中，其费用应由哪一方支付、支付的金额及方式。

## 工地技术合同篇九

1、对披露方披露的产权资料，接受方在此同意：严守产权资料机密，并采取所有预防措施保护该产权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接受方为保护其自有机密材料所采用的措施）；不泄露任何产权资料或源自于产权资料的任何资料给任何第三方；除用于内部评估其与披露方的关系之外，任何时候均不得利用该产权资料，以及；不复制或颠倒设计该产权资料。接受方应争取其接受产权资料或能接触产权资料的雇员，代理，和分包商签订一份保密协议或类似的协议，此协议的实质内容应与本协议相似。

2、未准予任何权利或许可的条件下，披露方同意上述条款不适用于披露后\_\_\_\_\_年以后的任何资料，也不适用于接受方能说明其具有下述情形的任何资料：已经或正在变成（不是通过接受方或其会员，代理，咨询单位或雇员的不正确作为或不作为而导致变成的）普通大众可以获取的资料；能书



面证明接受方从披露方收到资料之前已经拥有或熟知的资料，除非接受方非法占有该资料；由第三方合法披露给他的资料；未使用披露方的产权资料，由接受方独立开发出来的资料。只要接受方采取勤勉合理的努力来减少泄密且允许披露方寻求保护令，接受方可以应法律或法庭命令的要求披露资料。

3、任何时候，只要收到披露方的书面要求，接受方应立即归还全部产权资料 and 文件，或包含该产权资料的媒体及其任何或全部复印件或摘要给披露方。如果该产权资料属于不能归还的形式，或已经复制或转录到其他资料中，则应销毁或删除之。

4、接受方理解本协议并不要求披露任何产权资料或者；并不需要披露方进行任何交易或发生任何关系。

5、接受方进一步承认并同意，对于提供给接受方或其顾问的产权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披露方或者其任何一个主管，官员，雇员，代理或顾问现在或将来均没有进行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意思表示或保证，并且现在或将来均不承担任何责任或义务；接受方应自己负责评估该产权资料。

6、任何一方在任何时间任何期限里没有享受其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并不能解释为他已经放弃了该权利。如果本协议的任何部分，条款或规定是不合法的或者是不可执行的，协议其他部分的有效性和可执行性仍不受影响。未经另一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分配或转让其在本协议项下的全部或任何部分权利。未经双方事先书面达成一致意见，本协议不得以任何其他理由而更改。除非本协议的任何意思表示或保证具有欺诈性，本协议业已包含了双方对合约事项的全部理解，它可取代此前的所有相关意思表示，书面材料，谈判或谅解。

很多企业通常约定保密期限为任职期间及离职后2至\_\_\_\_\_年，这样的约定会给员工造成误解即离职后过了2至\_\_\_\_\_年后，可公开或使用商业秘密了，这样的约定是不可取的。

因此，企业\_\_\_\_区别约定，对商业秘密的保密期限应约定保密期限做为直至该保密信息通过正常途径进入公知领域为止，而不做具体的年限约定；对于一般的保密信息宜约定\_\_\_\_\_年或\_\_\_\_\_年保密期限。